

农产品加工业促进农民增收的机理分析

赵俊辉

(中国农科院农产品加工所, 北京 100094)

摘要: 发展农产品加工业, 是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的战略重点, 是实现小规模农业生产与现代化大生产对接的必由之路, 是重要的“一跳”, 是破解农产品卖难、农业增效难和农民增收难的战略举措。实践证明了农产品加工业在农民增收中表现了自己的能力和作用。本文就是在分析农产品加工业现状的基础上, 探讨农产品加工业促进农民增收的机理。

关键词: 农产品加工业; 农民增收; 机理

中图分类号: F326.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篇号:** 1673-9078(2007)04-0064-04

Mechanism Analysis of Improving Farmer's Income through the Agriculture product Processing Industry

ZHAO Jun-hui

(Institute of Food Sciences, Chinese Academy of Agricultural Sciences, Beijing 100094, China)

Abstract: Agricultural product processing industry is the key point of adjusting the agricultural and rural economic structure, which had played an important role in increasing farmer's income. The paper discussed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agricultural product processing industry, and the mechanism of improving farmer's income through it.

Key words: agricultural product processing industry; increasing farmer's Income; mechanism

1 我国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现状分析

1.1 我国的农产品加工业取得了伟大成绩

(1) 逐步形成了门类比较齐全、产品日益丰富、网络基本健全的产业体系。目前, 农产品加工业涉足 12 个行业, 其中食品、饮料和烟草是主导行业。呈现出多层次、多样化、多特色的特点, 基本适应不同消费群体在质量、档次、品种、功能等方面的需求。有些对国外需要有很强的适应性和较强的竞争力。而且产业结构仍在不断调整和优化。

(2) 发展速度呈较快增长态势。2003 年, 全国农产品加工业产值达到 3.1 万亿元, 占整个工业产值的 22.4%。“十五”期间, 全国农产品加工业以年均 16% 的速度增长。1998~2003 年农产品加工品出口年平均增长为 12.4%, 呈现出较强的增长势头。

(3) 促进了农民增收和就业。农产品加工业仍然是吸纳农村富余劳动力的主体, 到 2003 年, 全国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达到 5.6 万多家, 占全国 22.4% 的工业增加值。从业人员 1608 万人, 占全部工业从业

人员的 28.2%, 其中规模以上乡镇农产品加工企业安排农民就业 580 万人。

(4) 涌现出一大批上规模和上水平的农产品加工企业。2003 年, 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580 家, 省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2000 多家, 龙头企业中农产品加工企业占到了 70% 多, 形成了三元、蒙牛、伊利、双汇、德大、汇源、华龙、华农、旺旺、鲁花等等一批知名品牌。贡献基本上符合“二八原则”。

(5) 与农户的关系日趋紧密。龙头企业带动能力增强、辐射面扩大。在农业产业化的链条中, 农产品加工企业的“龙头”地位已经确立, 企业与基地、农户的利益连接机制在很多地方已经形成。

(6) 区域特色初步形成。各地方根据自然资源优势和经济区位优势, 围绕本地优势产品、特色产业带, 如河北、河南的优质专用小麦加工和肉类加工, 吉林的玉米加工和牛肉加工, 黑龙江的优质大米和大豆加工, 湖南、四川等省的水稻和饲料加工, 内蒙古的乳品加工和羊绒加工, 河北的皮革加工和羊毛加工, 江苏、浙江等省的羽绒制品, 浙江、福建、广东的水产品加工, 山东、陕西的果品贮藏与加工, 安徽、江西、福建、浙江等省的茶叶加工, 新疆的棉

收稿日期: 2006-10-31

基金项目: “北京市科委软科学研究”资助项目 (ZZ0416)

作者简介: 赵俊辉, 副研究员

纺织业和葡萄、番茄加工业等等。在一些省区出现了一批农产品加工业的特色县、特色乡镇和特色村，有的还形成了一乡一品、一村一品的格局。

(7) 农产品加工学科正在成长，已培养了一支科技骨干队伍。科研部门及时把工作重点转向研究开发优质专用品种，形成了一批科研成果；同时引进消化了一大批高新技术。其中，饮料、乳品等行业中较先进的技术装备，已接近发达国家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的水平，大幅度提升了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竞争实力。

(8) 原料基地建设达到一定规模。从 1983 年开

始，先后在一些省区市建设了粮棉油糖生产基地 1391 个，其中商品粮生产基地 1003 个，优质棉基地 252 个，糖料基地 77 个，油料生产基地 59 个。粮食基地县的粮食播种面积占全国粮食播种面积的 46%，其粮食产量占全国粮食总产量的 56%。优质棉基地县的棉花播种面积占全国的 70%，其产量占全国的 80%。基地建设为促进我国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原料生产基础。

1.2 我国农产品加工业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有很大差距（如表 1）

表 1 我国农产品加工业与国外发达国家的比较

	指标	中国	世界发达国家
加工深度	加工深度（二次以上）	80%	20%
	加工业产值占农业产值比重	85%	300%
	农产品深加工的劳动力比重	20%	500%
	加工食品占食品消费的比例	25%	80%
企业规模	年销售收入	不足 100 亿元人民币	100 亿美元
	造纸企业平均产量	2500 吨	50000 吨（世界）
产业结构	大豆加工产品	几百个	10000（美国）
	玉米开发品种	100 个	3000（美国）
	肉制品品种	600 个	1500（德国）
加工技术	先进技术水平比例	5%	90%以上
	科技进步贡献率	35%	80%以上
	技术进步特征	劳动密集型	技术密集型
资源综合利用水平	果蔬损失率	25%	≤5%
	加工程度、污染程度	污染密集型	无污染生产
加工标准和质量控制体系		标准旧；标准的技术含量偏低；质量安全指标少	普遍实行 GMP、HACCP 和 ISO9000 族系质量管理规范
出口总量	农产品出口额	1	25
	农业劳动力人均出口额	1	400-500
税赋	农产品加工业增值税税率	1	3（倍）
带动作用	劳动报酬占增加值比重	27.4%	34.1%（美国）

差距主要表现在：(1) 农产品加工整体水平还很低，处在初加工和粗加工阶段。(2) 农产品加工企业规模偏小，达不到应有的经济规模。(3) 产业结构和布局不够合理。(4) 加工技术普遍落后。(5) 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偏低，环境污染较重。(6) 加工标准和质量控制体系不健全，无法与国际标准接轨。(7) 缺少名牌，出口总量过小。(8) 农产品加工业税赋重。还有就是带动作用不大，行业报酬低。目前销售收入 500 万元以上农产品加工企业达到了 5.6 万家，但起龙头作用的还不到 4%，带动农户不足农户总数的 1/4，企业与农户之间没有形成利益共同体。订单农业履约率较低，农民受益有限。我国食品加工业的劳动报酬占

增加值的比重为 27.4%，美国、日本和德国分别为 34.1%、30.1% 和 36.4%；这不利于充分增加农民收入。

2 农产品加工业促进农民增收的机理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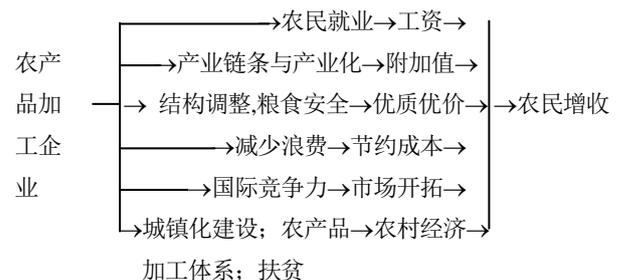


图 1 农产品加工业促进农民增收的机理

2.1 农产品加工业是增加农民收入的有效途径

发展农产品加工业，延长了农业产业链，提高了农产品的附加值，有利于增加农民收入。这实际上就是留利给农民，留就业岗位给农民，留税收给产区。“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机制，为农民增收提供了保障。据测算，我国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的比值，每增加 0.1

个点，就带动农民人均增收 193 元。如果加工农产品出口，还能继续增加利润环节。根据对果菜、茶叶、水产、肉类、皮革等几大类出口产品进行的测算，大体上每出口 1 美元，农民从所提供的农产品原料中收入 0.65 美元。关于加工企业带动农民增收的案例见表 2。

表 2 农产品加工企业的带动作用

公司名称	基地(万亩)	带动农户	增收
山东龙丰集团公司	10.6 万亩小麦基地	3 万户	
河北遵化万全饲料酿造有限公司	2 万亩小麦基地		增收 3,000 万元
唐山天申贸易企业公司	花生基地 65 万亩	8.2 万户	
辽宁海城后英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 万户	
山东天府集团	莱阳梨基地 10 万亩		增收 1.8 亿元
中国长城葡萄酒有限公司	葡萄基地 15 万亩	5,600 户	
烟台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葡萄基地 5 万亩	5,000 户	
烟台中粮葡萄酒有限公司	葡萄基地 2.8 万亩	1.1 万户	
重庆市鱼泉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5.85 万人	
河北唐山丰润区乐百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带动基地 3,714 个奶户		增加收 3,875.5 万元

注：上述企业均不是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不言而喻，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的带动效益远比这些大得多。

2.2 农产品加工企业有利于增加就业

发展劳动密集型的农产品加工企业，具有增加农村劳动力就业和发挥农业资源优势的双重功效。能带动相关产业：带动饲料、养殖产业；带动食品行业；带动运输行业；带动包装行业；带动其他行业。同时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又可以推动小城镇建设，带动劳动力就业。据专家测算，我国农产品加工业与农业的比值，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就可以带动 230 万人就业。有学者 2002 年对河南 8 个企业进行了调查，8 家企业就业人数近 9 万人，其中吸收农村劳动力 46800 人，占企业就业人数的 53%，另外吸收临时工，占 53%。平均每个企业职工与吸收劳动力之比是 1:1 关系，平均每个企业职工与带动上下游劳动力是 1:20 的关系。出口企业市场广阔，带动作用往往更大，以肉鸡产业为例，出口导向型肉鸡养殖加工企业为乡镇农民提供了 630 万个就业岗位，出口肉鸡企业用饲料粮养活了 2900 万大豆、玉米种植农民。增加农民就业就是增加农民工资性收入。

2.3 农产品加工业是农业结构调整的重要带动力

农产品加工业是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长青产业”。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是农业结构调整的重心和关键。在农村经济发展中具有牵动全局的作用。既可以拉动种植业、促进畜牧业发展，又可以带动第三产业，改变农产品贸易条件和协调城乡关系。现代农产品加工业不仅仅是农业生产的简单延伸，已成为一种“从田

头到餐桌”的完整产业。农产品加工业将向农业提出生产各种专用型原料的需求，从而带动农业结构的调整与优化。农产品加工企业作为产业化的龙头企业，开拓市场、技术创新，通过辐射把千万家农户联结起来，起着引导和组织基地生产与农户经营的样板与示范作用，有利于形成优质粮的区域规模经营和区域分工，在全国范围内缓解结构趋同的倾向。农业结构调整有利于农产品质量的提高，在优质优价政策下，能大大增加农民收入。

2.4 农产品加工是提高综合利用效率，克服农产品产后大量损失的有效途径

农产品产后损失在世界普遍存在，我国果品、蔬菜的采后损失率约 20%~40%，我国农村粮食产后损失率为 14.8%。每年果品、蔬菜的产后损失量超过 1.5 亿吨，粮食的产后损失量超过 600 亿公斤。而有些发达国家果品、蔬菜的产后损失率降到了 5% 以内。农产品加工对减少农产品产后损失作用巨大。减少损失就意味着节约成本，增加利润，从而也有利于农民收入的增长。

2.5 突现农业产业化经营的关键环节

农产品加工业是农业产业链条延伸的最高层次。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是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核心环节。农产品加工企业在农业产业化经营中具有极强的带动功能。农产品加工水平，决定着农业产业化经营的整体水平，要坚持高起点，高档次、高科技、高附加值的

原则发展加工企业；农产品加工企业在农业产业化经营中具有较强的转化功能。它能将闲置劳动力转化为生产力，将初级农产品转化为高附加值的商品，使农民从中获得较高利润，达到增加收入、脱贫致富的目的。农产品加工是农产品参与大流通的必要措施。农产品加工业与市场结合紧密。农产品加工可以改变农产品特性。农产品经过保鲜、储藏加工等可以改变季节性和区域性特征，解决由此引起的生产时间、空间集中与消费时间、空间分散的矛盾。有利于解决农产品“卖难”问题。

2.6 是促进农村城镇化的有力保障

农产品加工业合理布局，发挥优化产业结构的作用，将带动商业、运输、旅游、服务等第三产业的发展，由于都是劳动密集型的产业，吸引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从而加快小城镇发展。城镇化的发展，能拉动对农产品的需求，能带动农村经济的发展，能促进二、三产业的发展，这样对农民增收是有好处的。

2.7 农产品加工转化有利于增强我国农业的国际竞争力

加入 WTO 后，农业面临的竞争已不是初级农产品和单个生产环节的竞争，而是包括农业产前、产中和产后诸环节在内的整个产业体系的竞争。农业比较优势的发挥，不仅取决于“原”字头农产品在价格上的竞争优势，更取决于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程度。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一是可以加快传统农业向现代农业转变的进程。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程度，实际上是农业现代化的重要标识。从农业大国转变为农业强国，最基本的途径就是要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这是农业经济发展的基本趋势和一般规律。二是促进和带动农业生产向区域化、专业化、标准化方向发展，从而提高农产品的质量和效益；三是有利于充分发挥我国劳动力资源丰富、成本低的比较优势，充分挖掘资源潜力，提高农业的国际竞争力。农业国际竞争力的提升，有利于扩展农产品市场，有利于增加农业整体效益。

2.8 农产品加工转化可以提高农民种粮积极性，有利于维护国家粮食安全

农民种粮积极性明显下降，种植面积大幅减少，任其发展下去将会直接影响到我国粮食安全问题。加快农产品加工转化有利于稳定购销关系，增加农民收入，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增强国家粮食安全。

2.9 促进农民自己投资农产品加工业，构筑乡村农产品加工业体系

农产品加工业大多是乡镇企业，其与农业、农民

有着天然的密切联系，贴近农民，靠近原料基地，容易形成利益共同体，具有发展农产品加工业的巨大优势。引导乡镇企业发展农产品加工业，促进农业产业化经营，正在成为乡镇企业结构调整的方向。农产品加工企业农民的生产经营活动将发挥很强的引导作用。鼓励农民和乡镇企业就地发展农产品加工业，把农业资源转化增值的好处留在农村，留给农民。同时，有利促进农民和其它组织创办农产品加工业，促进乡村农产品加工体系形成和完善。

2.10 有利于减轻财政压力，增加地方财政收入，减少地区差距

积极发展粮食深加工，对超储粮进行加工转化，不仅可缓解粮食供过于求的压力，而且可以大大减轻财政负担。同时，能够培植和壮大农业、农村税源。扶持农产品加工是“放水养鱼”，农产品加工业通过扶持逐步壮大，将成为农村主要财源之一。欠发达地区和贫困地区农民自身积累有限，工商企业到贫困地区投资兴办农业龙头企业的很少，所以农业龙头企业奇缺，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相对更为步履艰难，特色农业及农产品加工业发展十分缓慢，农民增收更为困难。如果利用财政资金，在贫困地区扶持龙头企业，就能有效带动农民致富，也增加地方财政收入，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3 结论

3.1 我国的农产品加工业取得了伟大成绩，但是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有很大差距。它在产业体系、发展速度、规模、龙头企业、与农民利益连接机制、基地建设、对农民增收的带动作用、区域布局和学科发展上都有进步。但是我们要认识到与发达国家相比实实在在存在的差距。

3.2 农产品加工业对农民增收有促进作用。农产品加工业对农民增收的促进作用是通过一定的机理来实现的。要进一步发挥农产品加工业对农民增收的促进作用，就要认识和遵循其机理，放大其促进作用，有效增加农民收入。

参考文献

- [1] 匡远配.公共财政体制下保障粮食安全的理论分析[J].粮食科技与经济.2004,(6):15-17.
- [2] 陈会英.中国农产品加工产业组织创新与政策选择[J].经济地理.2004,(2):36-39.